

证券代码:603290

证券简称:斯达半导

公告编号:2021-030

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04月15日以书面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,并于2021年04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,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华先生主持,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》

因公司2名拟授予激励对象离职,1名拟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所获份额,根据《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拟对激励对象、权益数量进行调整,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18人调整为115人,股票期权授予总数由67万份调整为65.5万份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上的《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沈华、胡畏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确定以 2021 年 4 月 23 日为授予日，授予 115 名激励对象 65.5 万份股票期权。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沈华、胡畏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04 月 23 日